

上海大学上海美术学院

2023年艺术类本科专业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

上海大学

二、学校地址

宝山校区：上海市宝山区上大路99号

延长校区：上海市静安区延长路149号

嘉定校区：上海市嘉定区城中路20号

三、办学层次

本科

四、办学类型

公办普通高等学校

五、招生管理机构

上海大学本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是学校本科招生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统一领导学校本科招生工作；招生与毕业生就业工作办公室是学校组织和实施本科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负责学校本科招生的日常管理工作；机关纪委是学校本科招生工作的纪检机构。

六、专业培养对入学外语考试语种的要求

入学外语考试语种不限。入学后外语教学语种为英语，非英语语种的考生请慎重报考。

七、报名对象和条件

1. 符合各省份《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招生办法》，热爱艺术，并有一定艺术基础。

2. 统考成绩须达到生源省份对应专业统考本科合格线（没有本科合格线的省份须达到统考合格线），各专业对应省级统考要求详见附件《上海大学上海美术学院2023年艺术类本科专业对应各省统考科类

对照表》。

3. 有初选要求的专业，初选通过后方可参加校考。

八、身体健康状况要求

以教育部、原卫生部和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为依据，考生须据实上报健康状况。若隐瞒病情病史，学校将按照学籍管理规定中有关退学与休学的规定执行。

九、招考办法

上海市

(一) 招生专业及计划

招生专业（方向）	计划	考试方式
中国画	16	只需参加上海市 美术学与设计学类统考
绘画（油画）	10	
绘画（版画）	11	
雕塑	11	
实验艺术	6	
环境设计	25	
视觉传达设计	22	
艺术与科技	8	
数字媒体艺术	24	
产品设计	6	
工艺美术	6	
美术学（美术史论）	11	

艺术设计学	6	
-------	---	--

特别说明：招生计划最终以《2023年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专业目录》为准。

（二）录取原则

1. 中国画、绘画（油画）、绘画（版画）、雕塑、实验艺术、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艺术与科技、数字媒体艺术、产品设计、工艺美术专业

投档至上海大学的考生：

（1）统考成绩须达到上海大学划定的美术学与设计学类统考专业报考资格线，具体详见《2023年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专业目录》内的相关要求；

（2）高考文化成绩须达到上海市普通类本科录取控制分数线；

（3）外语单科成绩不低于65分（满分150分）；

（4）**按分数优先（平行志愿）原则录取：**按投档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志愿依次录取。各志愿之间无级差。如投档成绩相同，学校依次比较统考成绩、素描、色彩、速写单科成绩。

2. 美术学（美术史论）、艺术设计学专业

投档至上海大学的考生：

（1）统考成绩须达到上海市美术学与设计学类统考本科合格线；

（2）高考文化成绩须达到上海市特殊类型招生控制分数线的90%；

（3）外语单科成绩不低于90分（满分150分）；

（4）语文单科成绩不低于90分（满分150分）；

（5）**按志愿优先（顺序志愿）原则录取：**按高考文化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如高考文化成绩相同，学校依次比较外语、语文、数学单科成绩。

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

（一）统考专业

1. 招生专业及计划

实验艺术专业认同并使用各省份对应统考成绩，不再举行校考。

招生专业	浙江	江苏	安徽
实验艺术	2	1	1

环境设计专业认同并使用各省份对应统考成绩，不再举行校考。

招生专业	浙江	江苏	安徽	湖北	山东	重庆	四川
环境设计	4	3	3	2	2	2	2

视觉传达设计专业认同并使用各省份对应统考成绩，不再举行校考。

招生专业	浙江	江苏	安徽	江西	福建	湖北	山东	四川
视觉传达设计	3	3	2	1	2	2	2	1

艺术与科技专业认同并使用各省份对应统考成绩，不再举行校考。

招生专业	浙江	江苏	湖北	湖南	山东
艺术与科技	2	1	1	1	1

数字媒体艺术专业认同并使用各省份对应统考成绩，不再举行校考。

招生专业	浙江	江苏	安徽	江西	福建	湖北	湖南	河南	广西	河北
数字媒体艺术	3	3	2	2	2	2	1	1	1	1

产品设计专业认同并使用各省份对应统考成绩，不再举行校考。

招生专业	浙江	江苏	安徽
产品设计	2	1	1

工艺美术专业认同并使用各省份对应统考成绩，不再举行校考。

招生专业	浙江	江苏	安徽
工艺美术	2	1	1

美术学（美术史论）专业认同并使用各省份对应统考成绩，不再举行校考。

招生专业	浙江	江苏	安徽	山东
美术学（美术史论）	4	3	1	2

艺术设计学专业认同并使用各省份对应统考成绩，不再举行校考。

招生专业	浙江	江苏
艺术设计学	2	2

特别说明：

(1) 考生填报高考志愿时，上海大学统考专业和校考专业之间不得兼报。若未按规定填报（有兼报情况出现时），有效志愿为第一志愿以及与第一志愿相同类（统考或校考）的专业志愿，其他志愿为无效志愿，调剂时仅在第一志愿相同类（统考或校考）的专业志愿中进行调剂。

(2) 对于实行高考综合改革的省份，选考科目要求不限；若所在省份按照首选历史、物理分开投档，只招首选历史。

(3) 对于艺术类招生文理科分开投档的省份，只招文科；其他省份文理兼招。

(4) 招生计划最终以各省份公布的《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专业目录》为准。

2. 录取原则

(1) 实验艺术、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艺术与科技、数字媒体艺术、产品设计、工艺美术专业

投档至上海大学的考生：

①统考成绩须达到生源省份对应省级统考本科合格线（没有本科合格线的省份须达到统考合格线）；对应省级统考科类情况详见附件《上海大学上海美术学院2023年艺术类本科专业对应各省统考科类对照表》；

②高考文化成绩须达到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

分数线（实行高考改革合并批次的省份为特殊类型招生控制分数线）的75%；

③外语单科成绩不低于65分（满分150分）；

④按志愿优先（顺序志愿）原则录取：按合成分从高到低排序（文理兼招省份，文理考生共同排序），择优录取。各志愿之间无级差。如合成分相同，学校依次比较统考成绩、素描、色彩、速写单科成绩。
合成分=50×（统考成绩÷统考成绩满分）+50×（高考文化成绩÷高考文化成绩满分）

（2）美术学（美术史论）、艺术设计学专业

投档至上海大学的考生：

①统考成绩须达到生源省份对应省级统考本科合格线（没有本科合格线的省份须达到统考合格线）；对应省级统考科类情况详见附件《上海大学上海美术学院2023年艺术类本科专业对应各省统考科类对照表》；

②高考文化成绩须达到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实行高考改革合并批次的省份为特殊类型招生控制分数线）的90%；

③外语单科成绩不低于90分（满分150分）；

④语文单科成绩不低于90分（满分150分）；

⑤按志愿优先（顺序志愿）原则录取：按高考文化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文理兼招省份，文理考生共同排序），择优录取。如高考文化成绩相同，学校依次比较外语、语文、数学单科成绩。

（二）校考专业

1. 招生专业及计划

招生专业（方向）	计划	招生省份
中国画	11	除上海以外30个省 (自治区、直辖市)
绘画（油画）	7	
绘画（版画）	8	
雕塑	8	

特别说明：

（1）考生校考报名时，上海大学所有校考专业之间不得兼报。

（2）考生填报高考志愿时，上海大学统考专业和校考专业之间不得兼报。若未按规定填报（有兼报情况出现时），有效志愿为第一志愿以及与第一志愿相同类（统考或校考）的专业志愿，其他志愿为无效志愿，调剂时仅在第一志愿相同类（统考或校考）的专业志愿中进行调剂。

（3）对于实行高考综合改革的省份，选考科目要求不限；其他省份文理兼招。

（4）招生计划最终以各省份公布的《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专业目录》为准。

2. 校考报名方式

（1）网上报名与付费（手机 APP 报名）

①考生在应用商店搜索“艺术升”APP 下载最新版本安装（关于报名软件的安装、详细流程、注意事项和要求，请查看上海大学本科招生网（<https://bkzsw.shu.edu.cn>）发布的《2023年上海大学艺术类网上报名操作说明书》）。

②考生在规定时间内通过“艺术升”APP 填写基本信息、报考资料上传、选择专业并完成网上付费，逾期不予补办，不接受现场报名及线下付费。

③报名费一旦缴纳成功，概不退还。初选未通过的考生，系统将自动退还报名费。

(2) 网上确认

①初选通过的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确认”（学校不设“现场确认”），逾期不予补办。

②“网上确认”后，考生须自行打印准考证，凭准考证、身份证参加考试。

(3) 报名、确认、打印准考证时间

招生专业（方向）	付费标准	报名时间	手机APP确认 及自行打印准考证时间
中国画	260元 (每科80元, 报名费20元)	1月6日—1月19日	待定，如遇各省统考成绩发布较晚等情况，学校将顺延初选结果公布时间及后续安排，请及时关注上海大学本科招生网 https://bkzsw.shu.edu.cn
绘画（油画）			
绘画（版画）			
雕塑			

特别说明：考生未按规定程序报考或报考手续不全的，视为报考不成功，不得参加考试，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3. 校考考试安排

(1) 初选

初选以各省份对应省级统考成绩为依据（对应省级统考科类详见附件《上海大学上海美术学院2023年艺术类本科专业对应各省统考科类对照表》），初选分数线及结果预计2月中下旬在报名系统内公布。初选通过后方可参加校考。

(2) 校考时间、考试科目（其他详见准考证）

招生专业（方向）	考试时间	考试科目
中国画	考试时间：3月中下旬，具体时间详见上海大学本科招生网（ https://bkzsw.shu.edu.cn ）后续发布的公告。	色彩、素描、速写 (每科满分均为100分)
绘画（油画）		
绘画（版画）		
雕塑		

特别说明：凡有科目缺考的考生，校考成绩视为无效。

4. 校考成绩计算方法

学校根据校考成绩确定合格名单。

校考成绩=色彩成绩+素描成绩+速写成绩×60%

5. 校考成绩查询

预计4月中下旬考生可登录“艺术升”APP查询校考最终成绩，合格的考生可自行在网页端（<https://index.artstudent.cn/>）登录下载打印“校考合格证”。

6. 录取原则

中国画、绘画（油画）、绘画（版画）、雕塑专业

投档至上海大学的考生：

(1) 统考成绩须达到上海大学初选分数线；对应省级统考科类情况详见附件《上海大学上海美术学院2023年艺术类本科专业对应各省统考科类对照表》；

(2) 校考成绩合格；

(3) 高考文化成绩须达到生源省份普通类本科第一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实行高考改革合并批次的省份为特殊类型招生控制分数线）的65%；

(4) 外语单科成绩不低于65分（满分150分）；

(5) **按志愿优先（顺序志愿）原则录取：**各专业按校考成绩从

高到低排序（全国统一排序），择优录取。如校考成绩相同，学校依次比较素描、色彩、速写单科成绩。

十、入学资格复查

新生入学后，学校将根据教育部文件规定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和专业水平复测工作。复查中发现新生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情形的，确定为复查不合格，将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学校将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十一、收费标准

1. 学费：每生每学年10000元（沪价行〔2000〕第120号、沪教委财〔2000〕27号）。如有政策变化，则按新政策执行。

2. 住宿费：每生每学年1200元（不含寒暑假）（沪价费〔2003〕56号、沪财预〔2003〕93号、沪教委财〔2012〕118号）。如有政策变化，则按新政策执行。

十二、资助政策

学校认真执行国家和本市相关学生资助规定，被上海大学录取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通过“绿色通道”申请入学，入学后可按规定申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上海市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岗位、特殊困难补助和学费减免等；还可以在实践锻炼、劳育支持、视野拓展等方面得到全面锻炼。学校还按规定实行服义务兵役资助和中西部基层就业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学校设立校长奖学金以及教育类、体育类、艺术类等奖学金，各学院还设立奖助学金。学校承诺：确保被上海大学录取的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去平等发展的机会。

十三、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及种类

修学期满，符合毕业要求，颁发上海大学本科毕业证书。

十四、监督约束机制及举报电话

1. 上海大学2023年艺术类专业招生工作在上海市教委、学校党委、本科招生工作小组的领导下进行，同时接受上级和学校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2. 执行回避制度。参与艺术类专业招生的专家及工作人员须签订承诺书，凡与考生之间有亲属关系、指导关系及其他利害关系的，须在考前主动向学校报告并申请回避。若违反回避制度，学校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列入“黑名单”，终身不得参与高校考试招生工作。

3. 举报电话：021-36215782

（电话接听时间为：工作日8:30—11:00，13:00—16:30）

十五、其他须知

1. 严肃处理违法违规行为。学校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所确定的程序和规定，对在特殊类型招生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从严查处。凡在特殊类型招生考试中有作弊行为的考生，包括冒名顶替、伪造材料骗取报名资格等情况，均应当认定为在国家教育考试中作弊，取消相关考试的报名和录取资格，同时通报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取消该生当年高考报名和录取资格。作弊行为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规定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2. 学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班，也不对考生和家长作任何形式的承诺。

3. 学校严禁中介机构参与艺术类专业招生考试工作。

4. 如因特殊情况影响各专业招考安排，学校将另行发布公告。

5. 本章程解释权属于上海大学招生与毕业生就业工作办公室。

十六、联系方式

上海大学网址：<https://www.shu.edu.cn>

上海大学上海美术学院：

网址：<https://safas.shu.edu.cn/>

咨询电话：021-66134153

上海大学本科招生：

网址：<https://bkzsw.shu.edu.cn>

邮箱：zbb@oa.shu.edu.cn

咨询电话：021-66134148

（电话接听时间为：工作日8:30—11:00，13:00—16:30。2023年1月9日—2月5日为学校寒假期间，电话接听时间将在上海大学本科招生网予以公布）

[学院与艺术专业介绍]

上海美术学院

一、学院简介

上海大学上海美术学院传承了1912年刘海粟创办的“上海美专”的海派美术精神，1959年上海市人民政府重建上海市美术专科学校（本科），1983年并入新组建的上海大学，命名为上海大学美术学院。2016年12月，正式挂牌为上海大学上海美术学院。现任院长为中国美术家协会副主席、中国雕塑学会会长曾成钢。

上海大学上海美术学院拥有3个一级学科博士点（美术学、设计学、艺术学理论），1个一级学科硕士点（建筑学），2个专业硕士学位点（美术、艺术设计），1个博士后流动站（美术学）。学院现有中国画、绘画（油画、版画）、雕塑、美术学、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艺术与科技、数字媒体艺术、建筑学、城乡规划、艺术设计学、产品设计、工艺美术、实验艺术14个本科专业，其中美术学、环境设计、雕塑、视觉传达设计、中国画、绘画、数字媒体艺术7个专业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建筑学、城乡规划、艺术与科技3个专业为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2021年获批新增艺术设计学、产品设计、工艺美术和实验艺术4个本科专业。学院下设8个教学系、1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公共艺术技术实验教学中心”、1个首批市级协同创新中心“上海公共艺术协同创新中心”。

现有在编在岗教职工272人，其中专业教师215人（教授33人，副教授67人），在站博士后10人。现有学生2351人，其中本科生1521人（包含留学生35人），博士、硕士研究生788人，留学生41人。

学院紧密围绕“为人民、为艺术、为生活、为城市”的办学理念，以“擎起‘新海派’旗帜，创造性继承申学传统，创新性发展海派文化，创意性提升上海人文”为愿景，以“构建国际都市艺术中国坐标，

深美中国”为使命，为建设与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相匹配的世界一流美术学院而奋斗。

中国画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培养新时代彰显城市精神的具有深厚传统文化素养、精湛专业技艺的卓越创新型人才，确立“依托本土，强化特色，以人为本，追求创新”的办学理念，培养能够发扬海派中国画生命力并提升城市软实力的艺术代言人。

毕业生应符合国家文化和经济发展的需求，能够胜任传统文化艺术领域、教育、研究、设计和出版单位从事创作、研究和管理方面工作；应具有坚定的文化自信，坚持与时代同步伐，以人民为中心、以精品奉献人民、用明德引领风尚的高素质中国画专业艺术人才。

2. 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包括德育与美育板块、专业技艺与知识结构板块、视野与创新板块三个部分。这也是作为一名卓越性创新人才的必备素质。

(1) 具备较强的使命感、责任感和服务社会的意识。以德育带动美育，以美育滋养德育。

(2) 具备扎实的专业技能、人文素养和知识结构。以扎实的专业技能为基础，以深厚的人文情怀为引领，以富有层次的知识结构为支撑。

(3) 具备开阔的学术视野与创新转化能力。把握重点，审视热点，聚焦难点，始终从个体优势出发，落实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的学术宗旨。

毕业要求细化：

(1) 社会责任感：具备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世界观和行为

规范、行为准则等，做到正直公正。

(2) 职业道德：能在实践中恪守艺术家的职业道德，确保做到合理合法，树立从业者的模范形象。

(3) 美育情操：具备作品鉴赏研究水平及其他视觉艺术创意潜能。

(4) 艺术史观与理论建构：掌握传统绘画的基本理论和与中国传统文化知识。

(5) 专业技艺：掌握基本造型原理和基本美学常识。

(6) 人文科学与社会科学素质：掌握马克思主义、大学英语、计算机等公共基础课程知识，掌握基本的人文知识和技能。

(7) 时代意识与国际视野：通过对行业前沿动态的了解，能够将一定的数字媒体、新媒体等最新手段应用于中国画的创新中。

(8) 反思、转化与表达能力：具备对经典绘画作品转化的能力，以及较强的逻辑分析能力和语言表达能力。

(9) 协同创新能力：具备创新思维和研究、开发的能力，能在艺术实践中具备创新精神，具备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美术学

2. 主干课程

文史哲基础、透视解剖、书法篆刻、线性素描、水墨人物写生、工笔人物写生、工笔人物小品、水墨人物小品、山水树石、宋元山水、明清山水、山水小品、山水写生、工笔花鸟临摹、写意花鸟、水墨人物小品、花鸟构图、花鸟造型、花鸟小品、水墨理念、色彩、形式构成、创作构图、创作。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写生实践、创作实践、毕业论文选题与写作、毕业创作(论文)等。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60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

绘画（油画）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接国家重大需求、国际都市文化发展任务，立足新时期油画本土化实践，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弘扬新海派油画传统，在油画艺术创作、油画艺术理论等方面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和创新精神并兼具较高人文素养的专业人才。

2. 毕业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油画艺术的专业技法与理论知识，接受形象思维与艺术造型的专业训练，熟练掌握油画语言的运用，具备完备的油画创作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知识和能力：

- (1) 熟练掌握油画的专业技法；
- (2) 熟练掌握油画的专业理论知识；

(3) 具有全面的油画创作的专业能力；

(4) 具有较好的人文素养与审美判断、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5) 具有开阔的国际视野，了解本专业的现状与发展趋势；

(6) 具有时代意识，能够紧跟国家文艺发展的方向，掌握文化艺术事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7)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科学研究和论文写作的能力；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美术学

2. 主干课程

大型素描临摹、静物空间、素描人物、素描人体、油画静物、油画风景、油画人物、油画人体、油画综合形式和语言表现、构图、中国美术史、外国美术史、透视、解剖等。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写生、创作实践、毕业创作（论文）等。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60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

绘画（版画）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接国家重大需求、国际都市文化发展任务，传承海派文脉，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并具备版画艺术创作、实践、研究能力，能在文化艺术、教育、研究、设计和出版领域和单位从事创作、教学、研究和管理工作的高素质版画艺术人才。

2. 毕业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版画艺术的基本理论和知识，接受形象思维与艺术造型的基本训练，学习掌握版画基本技能，具备版画创作能力。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知识和能力：

- (1) 掌握版画的基本理论知识；
- (2) 掌握版画创作的专业技术；
- (3) 具有从事专业版画艺术创作的能力；
- (4) 具有较好的人文社会科学素养以及较高的审美判断力；
- (5) 了解本专业的发展现状和前沿趋势，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
- (6) 具有时代意识和创新精神，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熟知国家文化艺术事业的相关方针、政策和法规；
- (7) 具有较强的综合分析及应用能力，具有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
- (8) 有较好的语言表达和沟通能力，普通话水平能达到二级乙等以上。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美术学

2. 主干课程

素描E(1-5)、色彩C(1-2)、黑白木刻普修、黑白画B、丝网版画普修、铜版画普修、石版画普修、木版(普修)、丝网版C、铜版C、石版C等。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写生、创作实践、毕业创作(论文)调研与选题构思、毕业创作(论文)等。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60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

雕塑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接国家需求、国际都市文化发展任务,传承海派文脉,培养具有国际视野、有终身学习愿望和习惯、有工匠精神,并具备雕塑艺术创作、实践和研究能力的雕塑理论与实践的卓越人才。

2. 毕业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雕塑艺术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接受艺术造型的基本训练。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知识和能力:

(1) 社会担当：秉承“为人民、为艺术、为生活、为城市”的理念，将国家需求、国际都市文化发展任务视为己任；

(2) 知识结构：全面的知识素养与理性思维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有在实际工作能力中进行主动研究的意识；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

(3) 专业基础：掌握雕塑艺术的基本理论知识，掌握雕塑创作的专业技术；

(4) 艺术视野：扎实的美术专业知识结构，继承传统，尊重多元，海纳百川，兼容并蓄；

(5) 审美判断：通过理论对事物审美特性作出确认和评价的能力；

(6) 求知欲望：强烈的求知、求真、乐学、创新的精神，具备基本的自主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7) 实践能力：强大的造型动手能力，具有专业雕塑艺术创作的基本能力；

(8) 职业精神：敬业、精益、创新、专注的职业精神。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美术学

2. 主干课程

中外国美术史、透视、解剖、素描、泥塑人体、浮雕写生、环境雕塑、石雕木雕金属材料创作、雕塑创作等。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泥塑系列课程、材料创作课程、创作实践、写生实践、毕业创作（论文）等。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五年

2. 总学分

324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

实验艺术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接国家重大需求、国际都市文化发展任务，传承海派文脉，培养具有国际视野、创新思维、独立思想，系统掌握实验艺术理论与跨媒介艺术语言，具备实验艺术创作、实践和研究能力，能在当代艺术创作、文化创意产业、艺术教育领域从事创作、研究和管理工作的高素质创新型人才。

2. 毕业要求

(1) 熟练掌握跨媒介艺术语言，如装置、影像、摄影、动画等艺术语言，深入了解实验艺术创作的独特性，能够熟练地运用相应的材料和媒介进行艺术创作；

(2) 了解实验艺术观念史及艺术理论，包括其历史、现状和未来的发展动态，并能够运用所学理论知识与国家的相关方针政策和国际艺术发展需求相结合，具备较高的理论水平，具有一定的学术研究和思辨能力；

(3) 具备基本的人文素养和一定的社会科学基础知识，拥有深入挖掘传统艺术的美学和人文精神，并勇于探索未来艺术发展形式的

创新精神。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知识和能力：

(1) 社会责任：秉承“为人民、为艺术、为生活、为城市”的理念，将国家需求、国际都市文化发展任务视为己任；

(2) 艺术视野：具备扎实的艺术专业知识结构，基本了解中、西方现当代艺术的历史、现状和未来的发展动态；

(3) 专业知识：具有扎实的实验艺术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掌握跨媒介艺术创作、理论、研究的专业能力；

(4) 审美修养：具有较好的人文社会科学素养以及较高的审美判断能力；

(5) 创新精神：拥有强烈的求知、求真、乐学、创新的精神，具备基本的自主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6) 实践能力：具有综合运用专业知识独立完成艺术创作的基本能力；

(7) 表达能力：具有良好的语言沟通能力和语言学习能力，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并熟练掌握一门外语；

(8) 职业素养：具有敬业、精益、创新、专注的职业精神。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美术学

2. 主干课程

学科基础课：理性思维与观察方法、实验艺术的观念史与方法论、中国当代艺术史、思维转换与观念表达、装置艺术基础、数字艺术创作基础、当代电影与影像研究、实验影像创作基础、当代艺术理论阅读与研究、田野调查、装置艺术语言、观念摄影、影像叙事、自传体写作、视觉环境与感性传达、实验动画、非物质化创作、媒介语言与

材料选择、城市调查与社会研究、摄影语言、空间介入艺术实验、社会参与式艺术、空间叙事与策展、特定场域装置、混合媒介创作、国际艺术工作坊、毕业设计（论文）。

专业选修课：当代艺术理论专题讲座、学术论文写作、非虚构写作、当代实验水墨、实验戏剧、实验音乐、散文电影。

3. 主要事件性教学环节

创作实践、社会考察、艺术工作坊、毕业设计（论文）等。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60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

环境设计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接国家重大战略、国际都市文化发展目标，关注上海及长三角地区都市公共空间环境营造和更新需求，培养传承海派文脉、具有国际视野、人文底蕴、问题意识和工匠精神、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卓越环境设计师及艺术家。

2. 毕业要求

(1) 具有较好的人文社会科学素养、较强的社会责任感、良好的职业道德、较高的审美判断；

(2) 具有开阔的国际视野和敏锐的时代意识，了解本专业的前沿发展现状和趋势，具有从事环境设计相关行业所需的艺术、人文及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知识，以及较强的信息能力；

(3) 具有环境设计专业基础知识、专业技能与专业理论分析能力；

(4) 具有运用设计理论和设计手段开展设计创作的项目实际操作能力和创新思维综合设计能力；

(5) 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自学能力，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设计学

2. 主干课程

学科基础课：中国建筑史、西方建筑史B、设计史、造型基础C、形态构成A、参数化设计、设计思维与图解方法、基础制图、手绘效果图、环境设计基础、建筑原理B、展览环境设计、展示形态语义学、居住空间、家具设计B、城市更新与环境设计、光艺术设计、社会转型和设计前沿。

专业选修课：

室内方向：室内设计原理B、室内技术设计A、商业空间设计B、环境装饰与陈设；

室外方向：景观雕塑与装置、室外环境设计D、景观工程与技术、观赏植物与设计；

手工艺装饰方向：首饰工艺基础、玻璃工艺基础A、陶瓷工艺基础A、漆工艺基础A、纤维工艺基础A。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设计项目调研（测绘）、设计项目见习、设计项目实践、写生、毕业设计（论文）调研、毕业设计（论文）。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60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

视觉传达设计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接国家重大需求、国际都市文化发展任务，培养面向国际都市文化发展需求，具备宽广的专业视野、扎实的设计实践能力、深厚的人文底蕴与跨领域能力，博专并重、兼具新海派文化特质的视觉传达设计专业卓越创新人才。

2. 毕业要求

（1）具有较好的人文社会科学素养、较强的社会责任感、良好的职业道德、较高的审美判断；

（2）具有开阔的国际视野和敏锐的时代意识，了解本专业的前沿发展现状和趋势，具有从事视觉传达行业所需的艺术、人文及跨学科知识背景；

（3）具有视觉传达设计专业基础知识、专业技能和专业实践应

用能力；

(4) 具有运用设计理论和设计手段开展设计创作，项目实际操作能力和创新思维综合设计能力。

(5) 大学英语四级证书，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设计学

2. 主干课程

字体设计、编排设计、图形语义、符号与传达记号、VI设计、出版物设计、包装与材料设计、公共导识设计、文创衍生设计、手绘动画、广告与招贴设计。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创作实践(1)、创作实践(2)、写生、毕业设计(论文)等。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60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

艺术与科技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提升都市文化软实力为目标，发挥公

共艺术、展示传播等艺术设计语言在都市文化空间建设中的作用与价值，厚植海派文化底蕴，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科艺融合、创新思维、跨界学习和自主创业能力，能对接国家重大任务要求，满足上海建设“设计之都”发展需要，引领未来世界艺术科技发展的高层次、复合型、应用型艺术设计专门人才。

2. 毕业要求

(1) 具备宽广的国际视野和深厚的艺术人文底蕴，具备较强的社会责任感、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较高的审美判断及终身学习的能力；

(2) 掌握艺术与科技设计领域所需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基本技能，了解本专业领域国际前沿发展现状和趋势；

(3) 具备团队合作精神和独立分析问题的能力，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以及较强的社会适应能力、创新意识与项目实践操作能力；

(4) 具备项目操作与管理能力，掌握文献检索、设计调查及撰写调研报告、设计说明、专题论文的基本能力。熟练掌握一门外语，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设计学

2. 主干课程

造型基础、艺术与科学、展示形态语义与设计、会展营销、设计与管理、文博展览设计、展示照明设计、展示材料、版面编排设计、交互界面设计、会展与庆典设计。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设计行业现状调查、设计行业趋势调研、设计项目实习、毕业设计（论文）调研、毕业设计（论文）等。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60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

数字媒体艺术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互联网与新媒体产业发展为背景，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接国家重大需求、国际都市文化发展建设，传承海派文脉，培养具备国际视野、人文素质、艺术修养、审美和专业实践能力，能适应数字时代与信息社会发展，掌握数字媒体艺术基础理论、基本知识、艺术原理和创作规律，能够进行数字创意设计的复合型应用人才。

2. 毕业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平面、动画、视频、三维模型、信息设计、交互设计、智能产品设计等方面的基本理论，了解并掌握与数字设计相关的知识、方法、技能，具备相应的跨学科思维能力与开阔的艺术视野。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较好的人文社会科学素养、较强的社会责任感、良好的职业道德、较高的审美判断；

(2) 具有开阔的国际视野和敏锐的时代意识，了解本专业的产

业发展现状和趋势，具有从事数字媒体行业、数字产品设计或专业工作所需的艺术、人文及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知识；

(3) 掌握数字媒体艺术与数字产品设计领域的基本理论与设计方法，能够依据用户需求进行艺术创作与创新设计；

(4) 具备利用创意文案、手绘模型、数字工具、交互原型、服务设计工具等手段进行创意沟通、视觉传播、技术交流、媒体研究及视觉表现的能力；

(5) 掌握数字设计、媒体设计及媒体传播相关知识，具有系统的专业实践学习经历；

(6)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够查阅和利用相关的外文资料，掌握文献检索、设计调查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的基本方法，具备撰写调研报告、设计说明、专题论文的基本能力，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

(7) 具备从事数字媒体创作与设计所需要的竞争意识和协同工作能力，具有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意识，有不断学习和适应发展的能力。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设计学、美术学

2. 主干课程

学科基础课：数码造型、数码色彩、影像表达、图形创意、技术基础、音效、动态影像艺术、动态构成、UX设计、UI设计、信息图设计。

专业选修课：创意思维、实验短片、虚拟空间交互设计、混合媒介设计、服务设计与商业模式、社会创新设计、信息可视化设计、大数据综合设计、互动装置艺术、共享创新课。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创作实践、调研实践、设计工作坊(1-3)、写生、毕业设计(论文)等。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60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

产品设计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接国家重大需求、国际都市文化发展任务，以信息时代和先进制造技术的发展为建设背景，围绕功能创新、形式创新和服务创新，以美的生活方式为导向，以跨界协同为途径，以文化创意为内驱力，以科技集成为手段，倡导设计营造与智能制造并重，培养传承海派文脉，具有国际视野、艺术修养、工匠精神和责任感，以信息产品设计为主，同时涉及与产品专业相关的品牌、服务、策略及文化创意设计，具备思维力、整合力和实现力的创新型设计人才。

2. 毕业要求

- (1) 具有人文社会科学素养、社会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
- (2) 系统掌握产品设计专业领域的相关基础理论知识，理论基础知识；
- (3) 熟练掌握产品设计专业所必须的设计、制图、计算机绘图、模型制作等方面的基本技能，至少能运用多种三维表现、工程软件进行产品造型的设计；
- (4) 具有综合运用所学专业理论和技术手段分析并解决工程问题的基本能力；
- (5) 熟悉产品设计相关的知识产权法规，安全及环保的政策、法规、标准；
- (6) 具有较强的动手能力、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熟练运用计算机技术，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管理能力，较强的设计表达能力和跨领域人际交往能力；
- (7) 了解本专业学科的现状与发展趋势，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具有初步的应用研究、经营管理的能力；
- (8) 具有国际视野和跨文化的交流、竞争与合作能力。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设计学

2. 主干课程

产品设计形态、版式基础、计算机辅助设计、产品手绘表现、模型制作、设计思维与方法、基础制图、机械设计、设计科学前言导论、用户体验、人机工程学、产品设计初步、CMF材料与工艺、数字化产品设计、产品系统设计。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设计项目调研、设计项目实习、设计工作坊、毕业设计（论文）

调研、毕业设计(论文)等。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60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

工艺美术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传统工艺振兴和文创产业发展为背景，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对接国家重大需求、国际都市文化发展任务，传承海派文脉，培养具备国际视野、人文素质、艺术修养、工匠精神，能适应文创产业、非遗保护与智能制造的发展趋势，掌握工艺美术理论、技能、产业等多方面的知识技能和创新思维，可以在文创产业、非遗保护、文博修复等领域以及相关院校从事设计、创作、研究、教学及管理工作的复合型人才。

2. 毕业要求

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工艺美术的基本理论和知识，接受创新思维与传统工艺的基本训练，学习掌握工艺美术的基本技能，毕业生应获得以下知识和能力：

(1) 具有较好的人文社会科学素养、较强的社会责任感、良好的职业道德、较高的审美判断以及严谨的工匠精神；

(2) 具有开阔的国际视野和敏锐的时代意识，了解本工艺美术专业的前沿发展现状和趋势，具有从事工艺美术行业所需的艺术、人文及跨学科知识背景；

(3) 具有工艺美术专业基础知识、专业技能和实践应用能力；

(4) 具有运用工艺美术理论和制造方式管理具体项目的实践能力和创新思维；

(5) 大学英语四级证书，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设计学、美术学

2. 主干课程

学科基础课：装饰绘画、装饰雕塑、材料与当代艺术、绿色设计与非遗造物、智能制造与数字设计、非遗衍生品设计、文物修复与保护、文创品牌管理。

专业选修课：玻璃工艺、陶瓷工艺、首饰金工、木漆工艺、纤维工艺。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写生、创作实践、毕业创作（论文）调研与选题构思、毕业创作（论文）等。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60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

美术学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接国家重大需求、国际都市文化发展任务，传承海派文脉，培养具有坚实人文基础、具备国际视野，并扎实掌握美术史论、艺术管理与视觉文化方面的专门知识，能够引领审美和普及大众美育的理论与实践能力兼具的综合型人才。

学生通过4年专业学习和锻炼，达到下列目标：

专业素养1：具备美术史专业知识，具有人文素养与审美能力，掌握专业知识以适应美术教育、美术出版、文化及博物馆等行业的专业要求。

专业素养2：具备“手脑并用”的理论结合实践的专业素质，能够运用专业知识从事美术理论、研究和编辑等相关领域的工作。

能力培养3：具备发现与解决问题的能力，能够在多学科团队或跨文化环境中工作，能够在文化团队中作为主要负责人有效地发挥作用。

能力培养4：具备国际视野与创新能力，能够通过企业历练、高校或研究机构攻读硕、博士学位等方式提升自身专业素质，不断适应社会发展的需要。

能力培养5：具备博物馆、美术馆的展览策展能力，能够组建团队、协调工作和撰写艺术评论与报道等相关内容的能力。

2. 毕业要求

(1) 全面理解和掌握美术学的专业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2) 熟悉中、西方美术历史与文化，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3) 具有较好的艺术鉴赏力、逻辑思辨能力与理论表达能力；

(4) 具有较好的理论分析能力和文本写作能力，能够将所学美术学知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能够很好地进行专业论文、应用文体及策划文案等写作；

(5) 掌握文献检索、资料查询的基本方法，具备从事美术研究的基本能力；

(6) 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英语水平达到大学英语四级及以上。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美术学

2. 主干课程

中国美术史、世界美术史、专业英语、美术史学史、文献精读、画学文献、艺术展览与策划、中国现当代美术史、西方现当代美术史、中国美术史专题研究、西方美术史专题研究。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绘画实践、专业考察、毕业论文考察、毕业论文等。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55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

艺术设计学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1. 培养目标

本专业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服务国家重大需求、国际都市文化发展任务、传承海派文脉，培养掌握扎实的艺术设计史论知识和相当的艺术设计专业技能，适应社会 and 行业发展需求，具有全球化视野和跨学科素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业务精专的艺术设计史论研究和艺术设计策划与管理的专业人才。

2. 毕业要求

具备扎实的中外艺术设计理论、历史研究基础，了解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和国内外设计研究趋势及相关应用、传播等方面知识，掌握前沿设计研究方法，关注国际设计思潮，熟悉海派设计文化，掌握一定的艺术设计专业技能，具有独立思考、分析、研究设计问题的能力，并能够以良好的协作精神在相关文博机构、院校、出版单位、设计企业等或以个人从业身份开展专业研究、教学及传播工作的设计学科复合型专门人才。

毕业生应获得以下知识和能力：

- (1) 掌握基本的人文社科相关知识和技能；
- (2) 掌握艺术设计学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
- (3) 熟悉艺术设计的历史及其发展规律；
- (4) 具有从事艺术设计理论研究的基本能力；
- (5) 具有从事管理艺术设计行业实体和项目开发的基本能力；
- (6) 具有从事设计行业项目策划的基本能力；

(7) 具有艺术设计策展和管理的基本能力；

(8) 具有相应的艺术设计思维能力和一定的艺术设计专业技能。

二、 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艺术学、设计学

2. 主干课程

学科基础课：中国美术史、外国美术史、美学基础、艺术概论、设计概论、世界设计史、设计美学、中国设计文化研究、设计经典文献选读、现代设计思想史等。

专业选修课：设计思维与方法、国内外设计研究前沿、设计策展概论、设计管理概论、上海设计文化研究、设计批评概论、设计产业概论、设计与市场营销、设计项目策划、时尚与奢侈品管理、媒体与传播、品牌学、博物馆学概论等。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调研实践、项目实践、研究工作坊、毕业设计(论文)等。

三、 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2. 总学分

260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专业限制：色盲、色弱